

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吉林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8/2021_2022__E8_B4_A2_E6_94_BF_E9_83_A8_E3_c80_318205.htm 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吉林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的通知（财税[2006]131号）吉林省财政厅、地方税务局：经研究决定，自2006年9月1日起，将你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统一提高至每吨2.5元。请遵照执行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